

附件 1

2024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市级预算部门：(公章)

填报人姓名：陈佳朋

联系电话：0762-3363590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4 月 29 日



河源市应急救援队 2024 年应急救援专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主要包括四方面：**一是**资金安排情况。预算计划安排 10 万元，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10 万元；**二是**资金使用情况。实际支出金额 9.99 万元，用于支付在预防性安全检查、应急预案演练和事故抢险救援服务等工作过程中发生的费用；**三是**绩效目标情况。2023 年我队协助了 20 家非煤矿山企业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工作，累计出动 200 多人次，出动车辆 20 辆次；向 20 家非煤矿山企业提供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应急救援培训服务，培训人次达 240 多人次，使广大非煤矿山企业职工能充分认识到安全生产的重要性，让企业职工在遇到安全生产事故时能采取有效的救援措施，积极参与应急救援抢险工作 13 余次，抢险、救援、事故处置率 100%。；**四是**内控制度情况。财务制度健全、会计核算规范、资金管理严格，按计划使用资金，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，无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（一）项目立项论证充分，根据《关于调整我省部分矿山救援服务区域范围的通知》（粤应急应急〔2015〕14号）的相关规定，我队在服务区域范围内严格按照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矿山救援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复函》（粤价函〔2016〕6301号）的相关标准，与矿山企业签订《广东省2020年度矿山救援服务协议》，并按标准严格收费服务企业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规范性，项目申报资格合规、申报材料客观真实、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，按照要求做好做好五个市矿山企业救援队协议签订和服务工作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，各项绩效目标指标均达标。资金投入计划安排10万、资金分配与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本次绩效自评结果总体情况。自评99.98分，评分为好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绩效目标指标完成项目12个，绩效指标完成80%以上的项目占比100%。

没有绩效目标不达标的。

（三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

无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无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无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